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9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3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21年9月7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在取得批复后积极推进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与中介机构反复研究和论证，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发行时机变化等原因，公司未能在批复有效期内完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该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公司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将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推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批复到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七日